

证券代码：831484

证券简称：久盛生态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于岩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1 年 2 月 10 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仲海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收到董事孙海峰递交的《辞职报告》，孙海峰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于岩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于岩峰先生，1987 年 10 月 27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本科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就职于长春市信联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人事专员。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就职于吉林省汇成志远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任职人事主管。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2 月就职于建达集团，任职人事主

管，2019年3月至今，任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于岩峰先生担任董事后，有助于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5日